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 2016-170

##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本公司接第一大股东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新湖集团”）通知，新湖集团将原质押给“湘财-平安大华-兴业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进行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294,300,000 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 3.42%，质押解除日是 2016 年 12 月 8 日，相关质押登记解除手续已办理完毕。

本公司股东宁波嘉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下称“宁波嘉源”）通知，宁波嘉源将原质押给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50,800,000 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 0.59%，质押解除日是 2016 年 12 月 8 日，相关质押登记解除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目前，新湖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206,910,17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37.29%，本次解除质押后剩余被质押的股份数为 1,928,498,4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43%；宁波嘉源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462,334,91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5.38%，本次解除质押后剩余被质押的股份数为 366,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6%。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0 日